

# 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停課、復課、補課與成績評量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109年3月13日防疫小組會議後擬

中華民國109年3月16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 壹、依據：

- 一、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19日肺中指字第109003006號函辦理。
- 二、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2月18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090236189號函辦理。
- 三、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2月24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090257708號函辦理。
- 四、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2月26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090238801號函辦理。

## 貳、目的：

- 一、建立校園緊急因應機制：  
為防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擴散，隨時可能發生停課狀況，擬定相關配套措施，做好全面準備，以配合隨時可能停課之需求。
- 二、兼顧師生健康與學習：  
規畫復課後補課措施，避免師生因為停課而造成學習中斷。

## 參、計畫內容：

### 一、停課標準：

學校如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安親班及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作疫情調查後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14天。

- (一) 1班有1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 (二) 1校有2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全校停課。
- (三) 1鄉鎮市區有3分之1學校全校停課時，該鄉鎮市區停課。
- (四) 前述(一)至(三)之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
- (五) 各直轄市或縣市、各區或全國之停課，將依國內疫情狀況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措施為實施依據。
- (六) 當學校教職員工生或工作人員為確定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 二、復課標準：

隔離日期結束，無出現症狀確診即可返校上課。

### 三、停課前準備工作：

- (一) 訂定停課後之復課及補課計畫(附件一)。
- (二) 向全校師生及家長說明停課後之復課及補課相關作業事宜。
- (三) 建立與師生及家長聯絡管道及家長諮詢服務專線(2324462轉910、914)。

(四)宣導學生、教師戴上口罩、勤洗手，及避免前往公共場所，做好居家隔離管理。

(五)班級導師輔導策略：

- 1.應對班上學生說明停課標準，以及停課後居家學習與復課後須實體補課。
- 2.對全班學生說明停課是為了避免發生大規模感染的情形所做的預防措施。
- 3.提醒學生要每天早晚量體溫，勤洗手、戴口罩、避免出入公共場所。
- 4.明確告知學生如果罹患武漢肺炎應立即通報校方。
- 5.完成班級學生緊急聯絡網之建置〈以級任老師為主〉。

#### 四、停課期間規範：

停課期間接獲居家隔離通知單者，應居家(或衛生單位指定範圍內)隔離不得外出。

#### 五、停課期間課業學習：

(一)因疫情停課者，居家學習原則如下：

##### 1.自主健康管理：

教師及教保服務人員應囑咐學生及幼兒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相關防疫措施，進行健康管理。

##### 2.停課不停學：

教師應為學生規劃停課期間學生居家學習之進度或其他學習活動；學校並得視實際需要，將課程學習相關教材公告於學校網站。

##### 3.充分聯繫溝通：

停課期間，導師或教保服務人員應每日與學生及幼兒保持聯繫，以了解其身心健康及居家學習情形，相關因應措施應與家長充分溝通，取得支持及配合。

##### 4.個案輔導關懷：

輔導室應主動提供學生心理支持，並依居家隔離學生個案需要，進行所需之學生輔導、諮詢、轉介或提供其他適當之專業服務。

##### 5.學校可鼓勵學生利用下列網站進行居家線上學習：

- (1) K12 MOOCS <http://portal1.k12moocs.edu.tw/moocs/>
- (2) 酷課雲 <https://cooc.tp.edu.tw/>
- (3) LearnMore 學習吧 <https://www.learnmode.net/knowledge/version>
- (4) 因材網 <https://adl.edu.tw/>
- (5) 教育部學習拍 <https://learning.cloud.edu.tw/www/index.php>
- (6) 教育部英語線上平臺(Cool English) <https://www.coolenglish.edu.tw/>
- (7) 均一教育平台 <https://www.juniacademy.org/>
- (8) 臺南市英語閱讀季網站 <https://tainanlovesreading.tainan.gov.tw/>
- (9) 公民叮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qIneNCZ1B253KIEKp0XW-w>
- (10) 阿帥老師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kgjM4EdBFSyfcnQDvB94Xg>
- (11) 創課坊 <http://hahay.tn.edu.tw/transform/index.html>
- (12)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線上自主學習網 <http://www.tn.edu.tw/hlearning/>

#### 六、復課後補課措施：

(一)復課準備：

- 1.復課前即全面消毒。
- 2.針對全校師生加強衛生教育、進行心理輔導、重建心理健康，避免同儕排擠標籤化。
- 3.復課後，相關防疫措施仍須進行。

## **(二)補課措施：**

### **1.個別補課：**

- (1)個別學生因疫情居家休養期間，請導師每日電話主動關懷與聯繫，將當日課程進度、作業等告知在家休養同學，並適當提供學習單、講義、筆記等資料（可透過電話、視訊、電子郵件、傳真、郵寄、公告於學校網站等方式），協助學生在家自行學習。
- (2)個別停課之學生復課之後，請任課教師利用早自修、週三下午或假日(含週六、週日、一般假日等)或正常上課後之課前、課後時間補課(第九節，以不超過17:40為限);於週六、週日連續辦理補課者，以擇一日補課為原則，補課地點為該班教室。
- (3)任課教師利用下班後時間補課者(16:00-17:40)，得核實申請加班補休，並於一年內申請補休(課務自理)。

### **2.班級補課：**

- (1)完全補課: 居家學習無法取代學校教學，停課班級均應擇定時間到校補課。各學習領域對學生學習發展同等重要，無主科或副科之區別，均應到校補課，補課地點為該班教室。
- (2)於停課原因消失正式復課後，可利用每天早自習（未集會的早自習）、週三下午或假日(含週六、週日、一般假日等)，或正常上課後之課前、課後時間(16:00-17:40)補足停課期間教師應授課程時數；若學期中未能補足，則利用該學年寒暑假補足應授課程時數。

### **3.全校補課：**

- (1)有全校停課必要者，得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同意，彈性調整上課日期，分散於每週六、日或集中於寒暑假補足，補課地點為該班教室。若因全轄區停課補課需要，而有調整寒、暑假起訖日期必要者，依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第八條第二款第二目規定辦理。
- (2)全校停課時，因學生不到校上課，但為利停課及復課之準備，教師需於停課次一上班日及復課前一上班日到校做課務準備。另導師每日撥打電話關心學生，並填報日誌。
- (3)代理、代課教師因全校停課或居家隔離，在原訂聘期內未完成補課事宜者，學校得視教育局課發科公告，召開臨時教評會決議延長聘期或另聘代理、代課教師完成補課事宜。

### **4.全市性停課：**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復課補課規定辦理。

**七、補考措施：**停課期間，如遇停課期間適值學期評量者，該班級於復課後，由學校補行評量，並以實際成績登錄。

#### **(一)學生個別補考：**

- 1、**平時考：**學生在家學習期間，平時評量部份，改採以 E-mail、線上測驗或報告、習作等方式評量之。

## 2、定期評量部分：

- (1)若因罹患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同年段學生居家隔離人數未達全班停課，則於同學康復後個別至教務處申請補考，補考成績以實得成績登記。
- (2)註冊組成績登錄與統計亦展延至所有補考學生完成補考後，再統一印製各班成績單。

### (二) 班級補考：

- 1、平時考：學生在家學習期間，平時評量部份，改採以 E-mail、線上測驗或報告、習作等方式評量之。

## 2、定期評量部分：

- (1) 若因罹患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同年段學生居家隔離人數達全班停課，請該年段各科命題老師另行命題，於康復後復課之該週由教務處統一公告測驗時間、科目與測驗地點，進行補考。監考老師由該節補課教師任之。
- (2) 註冊組成績登錄與統計則展延至所有補考學生完成補考後，教學組再統一印製各班獎狀。

### (三) 全校補考：

定期評量前如全校停課時，由校長召開臨時課發會討論決定延期。

(原則上將統一延後考試日期，俟全校疫情穩定後，再由教務處公告實施)

## 八、成績核算

- (一) 平時成績：由任課教師依在家自主學習表現酌量評分。
- (二) 定期評量成績：准予補行考試，其成績按實得分數計算。
- (三) 學期成績：若個人受疫情影響，有定期考試未參加並未能在成績結算前補考，則以現有期中考試成績或期末考試成績和日常考查成績，由教務處偕同該學生任課教師、導師開會調配佔分比例。

## 九、請假及出席紀錄之原則如下：

- (一)班級停課後，考量該班學生應另行到校補課，建議無需核予假別，且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 (二)學生個人發燒疑似感染或確認感染者，應核予病假，以利其就醫，並建議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 (三)為避免學生因爭取全勤獎或類似獎勵之榮譽而隱匿病情到校上課，建議該等獎勵不採計前款病假，並加強宣導「生病應在家休養，以避免傳染他人」之正確防疫觀念。

## 肆、個案輔導關懷：

有學生須居家隔離時及復學後，請輔導室主動提供學生心理支持，並依居家隔離學生個案需要，進行所需之學生輔導、諮詢、轉介或提供其他適當之專業服務。

## 伍、師資部分：

若原任課老師因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須居家隔離，無法正常授課。由教務處安排同科老師進行相關代課事宜。

陸、有關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致有停課等情形，其停課及補課事宜，得參照本計畫參至伍前點規定彈性辦理。

柒、本停課、復課、補課標準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教育部與教育處決定，隨時調整及修正。

捌、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陳校長核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學組長：

教師兼  
教學組長 楊天德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邱幸儀

會辦單位：

教師兼  
學務主任 詹榮原

教師兼  
輔導主任 唐春生

校長：

臺南市永康區  
永康國民小學  
校長 黃淑燕

附件一

臺南市永康國小\_\_年\_\_班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停課補課計畫

一、停課日期：\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共14日。

二、補課日期：\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共\_\_節。

三、補課詳細課表：

(一) 個別補課版本

| 節次  | 日期          |     |     |     |     |     |
|-----|-------------|-----|-----|-----|-----|-----|
|     | 時間          | 星期一 | 星期二 | 星期三 | 星期四 | 星期五 |
| 早自修 | 07:55-08:35 |     |     |     |     |     |
| 5   | 13:40~14:20 |     |     |     |     |     |
| 6   | 14:30~15:10 |     |     |     |     |     |
| 7   | 15:20~16:00 |     |     |     |     |     |
| 8   | 16:10~16:50 |     |     |     |     |     |
| 9   | 17:00~17:40 |     |     |     |     |     |

(二) 班級補課版本

| 節次  | 日期          |     |     |     |     |     |     |     |
|-----|-------------|-----|-----|-----|-----|-----|-----|-----|
|     | 時間          | 星期一 | 星期二 | 星期三 | 星期四 | 星期五 | 星期六 | 星期日 |
| 早自修 | 07:55-08:35 |     |     |     |     |     |     |     |
| 1   | 08:40-09:20 |     |     |     |     |     |     |     |
| 2   | 09:30-10:10 |     |     |     |     |     |     |     |
| 3   | 10:30~11:10 |     |     |     |     |     |     |     |
| 4   | 11:20~12:00 |     |     |     |     |     |     |     |
| 午休  | 12:40~13:30 |     |     |     |     |     |     |     |

|   |             |  |  |  |  |  |  |  |
|---|-------------|--|--|--|--|--|--|--|
| 5 | 13:40~14:20 |  |  |  |  |  |  |  |
| 6 | 14:30~15:10 |  |  |  |  |  |  |  |
| 7 | 15:20~16:00 |  |  |  |  |  |  |  |
| 8 | 16:10~16:50 |  |  |  |  |  |  |  |
| 9 | 17:00~17:40 |  |  |  |  |  |  |  |

#### 四、補課原則：

- (一) **低年級**：可利用早自修、週一至週五之無課下午、放學後(不超過 17:40)或假日(含週六、週日、一般假日等)進行補課。於週六、週日連續辦理補課者，以擇一日補課為原則，補課地點為該班教室。
- (二) **中年級**：可利用早自修、週三、五之無課下午、放學後(不超過 17:40)或假日(含週六、週日、一般假日等)進行補課。於週六、週日連續辦理補課者，以擇一日補課為原則，補課地點為該班教室。
- (三) **高年級**：可利用早自修、週三之無課下午、放學後(不超過 17:40)或假日(含週六、週日、一般假日等)進行補課。於週六、週日連續辦理補課者，以擇一日補課為原則，補課地點為該班教室。

五、家長請配合在家進行居家清潔消毒，若學生有發燒或疑似感染等身體特殊狀況，請隨時通報級任老師。

六、補課期間依校園防疫規範進行量測體溫與出入管制，感謝親師協助!